**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**

**关于兑付2015-2019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资金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2022年，根据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拨付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的函》（奉节林函〔2022〕116号）、奉节县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奉节财农〔2022〕143号）的文件，县财政拨付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132.129万元。根据平安乡实际情况，该项目由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申请并实施，完成本乡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兑现，并开展绩效目标自评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132.129万元全额到位，全部调入平安乡财政办，资金到位率100%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132.129万元，执行率100%，主要用于完成本乡新一轮退耕还林2019年第一批和2019年第二批补助兑现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2023年度，平安乡严格按照县级标准，对项目进行了监督和验收，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把控资金，提高了资金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2023年，完成了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兑现、增加收入的总体效绩目标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兑现面积共4404.3亩，其中2019年第一批退耕还林补助兑现面积1226.6亩，2019年第二批退耕还林补助兑现面积3177.7亩。

（2）质量指标。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兑现正确率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

完成率为100%，严格控制时间，不影响人民群众生活。

1. 成本指标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兑现标准为300元/亩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社会效益。

新一轮退耕还林补助政策知晓率95%。

1. 可持续影响。

有效发挥持续发挥生态作用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退耕农户满意度，百姓满意度为95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7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四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2015-2019年度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的实施，没有偏离绩效目标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此项目中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25日